

##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

### 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2 年 1 月 1 日—2012 年 12 月 31 日

2. 预计的业绩：同向上升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约 250% - 300% 盈利：约 24,700 万元 - 28,200 万元	盈利：7,058.85 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约 0.72 元 - 0.82 元	盈利：0.2225 元

备注：① 上年基本每股收益按加权平均总股本 317,201,360 股进行计算（加权平均总股本计算按上年 1-4 月 266,521,260 股,5-12 月 342,541,410 股计算得出）。

② 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按加权平均总股本 342,541,410 股进行计算。

#### 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#### 三、业绩变动主要原因说明

1、上网电价调整导致本报告期内发电主业盈利较 2011 年同比增加。

① 2011 年 6 月和 12 月，根据广东省物价局文件，公司控股子公司恒运 C 厂#6、#7 机组、恒运 D 厂#8、#9 机组上网电价上调 0.18 分/千瓦时（含税）和 2.3 分/千瓦时（含税，不含脱

硝电价);

② 2012年7月19日,公司收到广东省物价局文件《关于核定黄埔电厂5、6号机组等发电企业脱硝电价的批复》(粤价[2012]159号文),同意恒运C厂#6、#7机组、恒运D厂#8、#9机组的上网电价在原基础上增加0.8分/千瓦时(含税)的脱硝电价,电价调整自2011年12月1日起执行。

2、2011年4月,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实施,公司对恒运C厂的股权比例从45%增加至95%,对恒运D厂的股权比例从52%增加至97%;另外,本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竞拍购买和协议受让方式取得恒运C厂剩余5%股权,使公司对恒运C厂的股权比例最终达到100%。上述两方面因素导致本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1年同比增加。

3、报告期内电煤市场价格同比下跌,公司电煤采购成本相应同比下降,导致公司营业成本较2011年同比减少。

4、公司按权益法确认对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收益较2011年同比增加。

#### 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2012年度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将在2012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本次业绩预告仅为初步估算,尚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